

---

國立屏東大學

# 106 年度財務規劃報告書

(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



105 年 12 月 05 日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修正通過

106 年 01 月 16 日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 壹、學校組織

本校前經行政院 103 年 3 月 31 日院臺教字第 1030010991 號函核准國立屏東教育大學與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合校計畫，並自 103 年 8 月 1 日起合併定名為「國立屏東大學」，設置目標係以研究學術、培養健全師資及其他專業技術人才，提升文化及促進國家發展為宗旨，並以多元合流，培育社會菁英，追求卓越及邁向國際為發展願景；以結合技職、高教與師培體系之多元特色，朝向教學與研究並重的方向邁進，提供多元學習管道，使學生有跨領域、跨體系修課之機會，並透過專題實作、校外實習與企業參訪，逐步達成學用合一之「教學與科研融合型大學」發展定位目標。

依據國立屏東大學組織規程，置校長 1 人，綜理校務，置副校長 2 至 3 人，襄助校長處理校務，並推動學術研究，由校長遴選教授報請教育部備案後聘兼之。

本校設有教育學院、人文社會學院、理學院、資訊學院及管理學院等 5 個學院，下設 29 個學系（含碩士班）、1 個獨立研究所（含 1 個博士班）、9 個學位學程及 5 個中心（客家研究中心、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語言中心、特殊教育中心、社區諮商中心）。各學院置院長 1 人綜理院務；各學系各置主任 1 人綜理系務；各獨立研究所各置所長 1 人綜理所務；中心置中心主任一人，綜理中心業務，教學單位分層業務如下所述：

一、教育學院：設有教育行政研究所、教育學系、幼兒教育學系、特殊教育學系、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文教事業經營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教

育視導與評鑑碩士學位學程。

二、人文社會學院：設有中國語文學系、社會發展學系、文化創意產業學系、視覺藝術學系、音樂學系、應用日語學系、應用英語學系、英語學系、原住民族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學士學位學程、華語文教學碩士學位學程。

三、理學院：設有科普傳播學系、應用化學系、應用數學系、應用物理系、體育學系、生態休閒教育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先進薄膜製程學士學位學程(103學年度起停招)。

四、資訊學院：設有資訊科學系、資訊工程學系、資訊管理學系、電腦與通訊學系、數位學習教學碩士學位學程、多媒體動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電腦與智慧型機器人學士學位學程(103學年度停招、105學年復招)。

五、管理學院：設有企業管理學系、不動產經營學系、休閒事業經營學系、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商業自動化與管理學系、國際貿易學系、財務金融學系、會計學系。

六、通識教育中心：設有博雅教育組、共同教育組。

七、師資培育中心：設有教育學程組、輔導組、實習組。

另為推動校務之需要，本校設下列一級行政單位：教務處、學生事務處、總務處、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實習就業輔導處、進修推廣處、圖書館、計算機與網路中心、秘書室、體育室、人事室及主計室；各該一

級行政單位均視其職掌，設置二級單位以應業務推動。

## 貳、基金設置

為因應 90 年 12 月 21 日修正之「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以下簡稱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有關推廣教育等 5 項自籌收入不受預算法、會計法等限制，爰經教育部報奉行政院核定自 93 年度起，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年度預算書區分為「適用預算法編送版（A 版，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不含 5 項自籌收入）」、「不適用預算法編送版（B 版，即 5 項自籌收入）」及「全部版（C 版）」等 3 版。惟實際執行結果，雖可達到設置條例第 10 條但書規定之經費執行彈性，但卻使預算編製及執行更形複雜；且屢遭立法院與審計部質疑未能完整表達校務基金預算及財務報表。經教育部詳加檢討結果，除修正前揭條文，明定僅 5 項自籌收支預算之執行不受預算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之限制，至有關預算編製仍依預算法等規定辦理外，並報奉行政院 98 年 7 月 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80004182 號函同意，自 99 年度起予以合併為一個版本，以完整表達學校預算及財務狀況之全貌，並適度簡化預算編製作業之負荷。另因應設置條例於 104 年 2 月 4 日修正通過，明定校務基金來源分為政府循預算程序之撥款及自籌收入二類，爰經教育部函報行政院主計總處 104 年 5 月 12 日主基作字第 1040200370 號函同意將各預算書表有關「政府補助及學雜費等收入」與「5 項自籌收入」，修正為「政府補助收入」及「自籌收入」表達，以符設置條例修正意旨。

本校為辦理各項實驗研究並供教學實習，附設一所實驗國民小學，其

組織規程依照附屬學校法令規定另訂之，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並經行政院同意，自 98 年度起將附設小學預算納入大學校務基金，另奉行政院 99 年 7 月 26 日院授主孝三字第 0990004591 號函同意，自 100 年度起編列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本校校務基金係屬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本件財務規劃報告書係以本校為規劃對象，其適用範圍及規劃之相關推動措施尚不及於本校附設實驗國民小學，併予敘明。

## 參、財務規劃

### 一、教育績效目標

為國育才的高教機構應以帶動在地發展，扶助弱勢族群，善盡社會責任為己任，本校除以學術資源培育學用合一且具宏觀視野的專業人才，更以大學既有能量結合在地政府、企業、教育、文化等各界資源，注入躍昇國際及發展特色所需之動能，並以教學研究蓄積能量落實於卓越完整的全人教育政策，期讓屏東大學成為國境之南永續教育的「教學與科研融合型大學」；爰以本校中長程發展計畫為基礎，研訂教育績效目標及策略推動重點說明如下：

(一) 成為多元教育人才之培育重鎮：以師資培育專長結合自然科學

及管理、資訊技職教育之優勢，朝發展成為高屏澎東地區 12 年

國教中心主導學校之目標邁進，並協助輔導各國小、國中及高

中職教師、教學課程及設備之優質化，協助東南亞地區之華語

學校改進教學課程，強化社會服務功能，並提供國教、特教、

幼教師資培育學位學程；推動策略如下：

1、推展各類師資培育：藉由 K-12 國教師資培育及進修推廣教

育，提升各類師資品質。

2、強化培訓境外專業人才：拓展境外各式專業培訓量能並推展

專業英語授課機制。

(二) 培育產業創新與實務應用之人才：強化與產業界之鏈結以減少

學用落差，期藉由產業實習、產學合作及校外參訪，增進師生之實務與創新能力，並積極推動跨領域合作，整合各學院研究能量，建構產學合作研發團隊，積極深耕各類科學園區及文化園區產業，秉持 UGSI 之精神，促進大學(U)、地方政府(G)、區域中學校(S)及產業界(I)之強力鏈結；推動策略如下：

- 1、建構優質創意教學成效機制：以優質教學平台、教材研發及多元影視翻轉教學機制，落實院系所教學目標與核心能力。
- 2、提昇研發能量促進產學合作：建置產學合作平台，加強與學校鄰近廠商締結區域產學聯盟，推動教師積極參與各類科研補助、委託辦理與產學作計畫，鼓勵師生創新育成，並以專業服務厚植研發能量。
- 3、生涯輔導與培養學生就業職能競爭力：辦理各類講座及工作坊等分享活動，強化學涯、生涯、職涯輔導，落實學生校外實習活動與取得各類專業證照。

(三) 關懷人文發展與促進國際交流：著重學生人文素養、專業知識與實務經驗之均衡發展，除提供學生與時俱進之多元專業課程，並以建構人文空間與發展全人教育，促進學生人格健全發展，同時強化學生國際移動能力，提升學校國際競爭力；推動策略如下：

- 1、發展適宜學習空間：充實圖書、期刊及資料庫資源與維護良

好圖書館內空氣溫濕品質，建置教學與研究專業教室，加強運動場館維護，更新與擴充各項軟、硬體設備以優化教學與學習環境。

2、發展全人教育和公民參與：強化學生服務學習、積極參與社團領導學習、推展社會服務參與，並強化學生健康體能的教育。

3、促進國際交流：加強國際學生招生與建構國際化學習情境，獎勵本校教師赴姐妹學術交流與合作，提供學生與姊妹校交流與短期活動機會。

## 二、年度工作重點

### （一）教學目標：

1、培育專業實務人才：傳授管理、資訊、教育、人文社會、理學等領域之高等知識，並透過通識課程及服務性活動，健全學生的價值觀，繼而為國家社會培育具備專業知識及兼具人文素養與社會關懷之高等教育人才。

2、強化國際移動能力：持續拓展海外知名高教同儕學校之合作範疇，積極推動本校師生與海外友校之學術交流，並透過短期交換生或實習規劃，提升校內教職員生宏觀視野及國際移動能力。

3、健全實習輔導機制：依據學術單位屬性與發展特色，結合同

質性之外部公私立機關（構），拓展學生短期實習管道，藉以縮短學用落差，提升其就業競爭力。為健全多元的實習網絡，厚植學生實務經驗，本年度預計有 250 人次學生前往 180 所機構進行實習。

- 4、增益區域教學資源：為提振教師教學效能與學生學習成效，並使學校整體教學構面之軟硬體資源發揮最大功效，持續爭取區域發展資源，導入數位化教學資源，讓學生不受限於既有學習場域，使教學工作具備永續發展的能量。
- 5、提升所系教學品質：為使教學品質與國際接軌，本校管理學院積極推動「華文商管學院」(AACSB) 認證及「國際商學院促進協會」(AACSB) 認證；資訊學院亦積極推動 IEET 認證，藉此提升學術單位之教育品質與國際知名度。

## (二) 研究目標：

- 1、強化研究奠基工作：鼓勵教師爭取外部研究計畫，藉以掌握相關科技之發展與政策脈動，據以產出具有實用價值的研究成果，另針對未獲國科會研究案補助之教師，提供個人研究補助，協助教師持續研究，並以每計畫案發表一篇具國際水準及審查制度之成果為目標，藉以作為申請下一次外部研究計畫案的基石。
- 2、鼓勵跨國研究合作：鼓勵校內教師形成整合型研究團隊，並

爭取國外學術機構共同合作，藉以建立具國際水準之研究團隊並推動學術國際化。

- 3、獎勵研究卓越教師：本校設置「傑出研究獎」，每年遴選 1 至 2 位研究成果傑出之教師，給予鼓勵並支持研究型計畫經費，期盼藉形塑研究指標人物，形成雁群效應，提升學校學術風氣與水準。
- 4、持續推動產學交流：本校研究發展處積極推動交流活動之下，讓各個行政與學術單位密集與高屏地區學（協）會、政府機關（構）、公立學校、私人企業展開產學互動，期拓展校內師長同仁視野，進而帶動良善的產學合作風氣；本年度預計辦理 18 場次交流活動。
- 5、拓展創新育成對象：積極推動跨領域合作，提升產學合作的深度與廣度，讓學術單位與產業界聚焦發展資源，提供產業升級與轉型所需之能量，進而將創新、創意實踐於實際的創業領域。
- 6、推動教育政策研究：為提昇國人教育水準，政府自 103 年起實施十二年國教，堪稱重大教育制度變革；為使政策推動順遂，並符合社會期待，本校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與附設實驗小學教師亦投入教育研究規劃，期適時提供專業且務實的建議。

7、積極鼓勵教師執行跨領域學術研究及產學研究，爭取研究經費，改善研究環境，提昇研究水準；本年度預計提出 130 件次研究計畫案。

(三) 服務社會目標：

- 1、保障弱勢求學權益：協助符合學雜費減免條件的學生申辦學雜費減免作業，並提供獎助學金申請管道，以舒緩弱勢學生經濟壓力，同時透過輔導措施，協助解決面臨之學習、生活、家庭問題。
- 2、發展進修推廣教育：建構終身學習場域，營造在地學習型社會，提供多元且優質的進修推廣教育環境，成為社區民眾的學習中心、企業主的訓練中心，以及新知識的擴散中心，本年度除持續辦理國民小學教師第二專長在職進修班，並持續爭取申辦社會人士所需之專班課程。
- 3、提振偏鄉教文資源：本校學術單位與外部機關(構)合作，透過補救教學、藝文表演、戶外活動、在地輔訪等方式，將教育與藝文資源帶入區域內偏遠或特殊偏遠地區，藉以緩解城鄉差距；本年度預計辦理 15 場次活動。
- 4、帶動當地藝文發展：本校人文社會學院積極參與高屏地區藝文活動，並進一步投入產學合作工作，期厚植在地藝文發展能量，共同培育在地化音樂人文專才與文創經管人才。

- 5、加強校友聯繫服務：為維繫校友與母校情感，辦理校友聯誼會、校友回娘家，並透過校友總會辦理校友畫展義賣活動、師長音樂會等活動，以加強校友服務等工作。出版校友通訊，提供校友們抒發情感及了解母校發展的園地。選拔傑出校友，樹立典範，提供學弟妹們良好的學習模範；本年度預計辦理 5 場次大型交流活動。
- 6、維護在地傳統文化：本校教育學院所屬客家研究中心及原住民研究中心持續投入在地客家與原民文物之維護工作，以均衡城鄉文化發展，豐厚當地藝文資產，期提振經濟發展之際，也能同時發揚在地特色傳統。

### 三、財務預測情形

#### (一) 年度收支之預計

##### 1、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1) 業務收入 12 億 4,867 萬 5 千元，主要係教學收入及其他業務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12 億 5,669 萬 2 千元，計減少 801 萬 7 千元，約 0.64%。
- (2) 業務成本與費用 13 億 2,083 萬 2 千元，主要係教學成本、其他業務成本、管理及總務費用及其他業務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1,148 萬 2 千元，計減少 935 萬元，約 0.71%。

(3) 業務外收入 1 億 0,520 萬 5 千元，為財務收入及其他業務外收入，較上年度預算數 9,478 萬 4 千元，計增加 1,042 萬 1 千元，約 10.99%，主要係場地租借使用收入預計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所致。

(4) 業務外費用 4,853 萬 1 千元，為其他業務外費用，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5) 業務總收支相抵後，預計短絀數 1,548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短絀數 853 萬 7 千元，增加 694 萬 6 千元，約 81.36%，主要係因應校務發展及教學所需，業務成本與費用較上年度預算數增加所致。

2、餘絀撥補之預計：本年度預計短絀 1,548 萬 3 千元，由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4 億 7,346 萬 9 千元填補，共計賸餘 4 億 5,798 萬 6 千元。

3、現金流量之預計：

(1) 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6,709 萬 6 千元，包括：本期短絀 1,548 萬 3 千元。調整非現金項目 1 億 8,257 萬 9 千元，含折舊及折耗 1 億 6,300 萬 2 千元；攤銷 2,233 萬 6 千元及其他淨減 275 萬 9 千元。

(2) 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 億 3,987 萬 9 千元，包括增加固定資產 1 億 3,261 萬 4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及遞延

借項 726 萬 5 千元。

(3) 預計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 億 1,317 萬 4 千元，為增加基金 1 億 1,317 萬 4 千元。

(4) 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1 億 4,039 萬 1 千元。

(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7 億 2,478 萬 1 千元。

(6) 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8 億 6,517 萬 2 千元。

(二) 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部分計編列 1 億 3,261 萬 4 千元，均為一次性項目，並由自有資金支應（營運資金 4,416 萬 5 千元，國庫撥款 8,844 萬 9 千元），編列項目如次：

- 1、機械及設備 7,776 萬 5 千元，主要為教學研究資訊設備之增置及汰舊換新等所需。
- 2、交通及運輸設備 824 萬元，主要為購置教學研究視訊、傳輸等設備所需。
- 3、什項設備 4,660 萬 9 千元，主要係增置圖書、實驗室各項設備及辦公事務等零星設備之汰換及新增所需。

(三) 投資規劃及預期效益分析：

- 1、存放郵局定期存款賺取利息：在金融機構能接受定期存款的前提下，對資金作有效之調度，短期未支用之現金轉存定期

存款以增加利息，預估今年利息收入約為 2,891 萬 2,000 元。

2、繼續持有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券基金賺取股息：本校於 100 年 7 月 4 日申購 996 萬元之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券基金，對照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現值 1,212 萬 9,248 元，其未實現利益為 216 萬 9,248 元，報酬率約為 21.77%。未來，本校投資管理小組將視市場狀況，評估本基金是否繼續持有或贖回。

3、投資台灣股票市場：未來將提撥 2,000 萬元投資台灣股票市場，預期能有 3.5% 的報酬率。

(四) 可用資金變化情形：

本校可用資金變化情形一覽表，係依據教育部 104 年 10 月 6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40131656 號函頒之「可用資金計算方式及變化情形表」辦理相關預測資訊揭示如下：

本校 106~108 年可用資金變化情形一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6 年 預計數	107 年 預計數	108 年 預計數
期初現金 (A)	2,724,781	2,865,172	2,929,393
加：當期經常門現金收入情形 (B)	1,351,121	1,343,207	1,342,257
減：當期經常門現金支出情形 (C)	1,184,025	1,188,986	1,188,986
加：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情形 (D)	113,174	114,000	114,500

減：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情形 (E) (*1)			139,879	204,000	357,000			
加：當期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情形 (F)			0	0	0			
加：當期長期投資淨(增)減情形 (G)			0	0	0			
加：當期長期債務舉借 (H)			0	0	0			
減：當期長期債務償還 (I)			0	0	0			
加：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 (J) (*2)			0	0	0			
期末現金 (K=A+B-C+D-E+F+G+H-I+J)			2,865,172	2,929,393	2,840,164			
加：期末短期可變現資產 (L)			93,781	93,781	93,781			
減：期末短期須償還負債 (M)			170,167	170,167	170,167			
期末可用資金預測 (N=K+L-M)			2,788,786	2,853,007	2,763,778			
其他重要財務資訊								
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			300,000	245,000	45,000			
政府補助			180,000	147,000	27,000			
由學校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註3)			0	0	0			
由學校可用資金支應			120,000	98,000	18,000			
外借資金			0	0	0			
長期債務	借款年度	償還期間	計畫自償率	借款利率	債務總額	106年餘額	107年餘額	108年餘額
債務項目(*4)								

註1：經常門現金收入包括政府補助收入與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資產使用及權利金收入與受贈收入等自籌收入，並扣除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經常門現金支出係指支出效益及於當年之現金支出，如人事費、水電費、維護費及獎助學金等。

3：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入係指各政府機關補助款屬指定用於增置動產、不動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4：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係指支出效益及於當年及以後年度之現金支出，包括增置動產、不動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5：流動金融資產係指預期於1年內變現之金融資產。

6：長期投資係指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及不動產投資等。

7：長期債務係指償還期限在一年以上長期借款等。

8：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係指經常門現金收支、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流動金融資產淨增減、長期投資淨增減與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以外，其他影響期末現金之合計數。

9：短期可變現資產係指得於短期內轉換成現金之財務或經濟資源，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短期貸墊款。

10：短期須償還負債係指應於短期內支付現金之給付義務，包括：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應付保管款、暫收及待結轉帳項，但應排除屬指定經常支出與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

11：可用資金係指學校帳上現金經加上短期可變現資產並扣除短期須償還負債之數，係在衡量特定時點學校可運用之現金。

12：其他重要財務資訊至少應包括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及長期債務，係在衡量學校以後年度應(或很有可能)給付現金數額，其中由學校可用資金支應之營建工程預算與長期債務無法自償部分，將由學校期末可用資金、以後年度經常門現金收支結餘與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收支結餘等支應。

13：期末已核定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係指先期規劃構想書業經行政院或本部核定，惟至當年底工程預算尚未編列完成之5,000萬元以上營建工程，該等工程預算預計於以後年度編列。

14：前項尚未編列之營建工程預算財源：政府補助係指由本部或其他政府機關補助；由學校已提撥之準備金支應係指由不包含於現金內，已提撥之改良及擴充準備金或其他準備金支應；由可用資金支應係指由學校當年底(或以後年度)可用資金支應；外借資金係指將向銀行舉借長期債務支應。

15：106年度預算已報部，自籌未編入預算部分：依規定及執行狀況併決算辦理。

#### 填表說明

1：本表第1年預計數原則應與預算相符，另105年度期初現金倘以104年決算填列，以前年度固定資產保留數，應於當期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情形欄位(E)表達。

2：其他影響當期現金調整增(減)數，包括：減少短期代墊款、減少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減少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減少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增加短期貸墊款、增加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與匯率變動影響數等。

3：營建工程倘財源預計由受贈款等支應，其中屬尚未募得資金部分，仍應於可用資金支應部分表達。

4：請查填債務名稱，倘有2項目以上，請自行增列。

5：有「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 10 條，以自籌收入規劃辦理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新興工程之情事者，請自行斟酌增加可用資金變化情形之期間。

本校可用資金一覽表(評估投資額度上限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千元

項目	金額
現金(A)	2,865,172
短期可變現資產(B=1+2+3)	93,781
流動金融資產(1)	18,264
應收款項(2)	36,559
短期貸墊款(3)	38,958
短期須償還負債(C=4-5+6+7+8-9)	170,167
流動負債(4)	153,430
預收收入屬指定經常門支出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5)	0
存入保證金(6)	16,705
應付保管款(7)	7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8)	25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屬指定動產、不動產及其他資產之捐贈款已提撥準備金之部(9)	0
可用資金(D=A+B-C)	2,788,786

## 肆、風險評估

本章節主要評估本校年度財務規劃及財務健全之風險因素，並據以研擬策進措施；以下依風險辨識與分析及風險管理等項說明：

### 一、風險辨識與分析：

經分析本校 102~104 年度決算結果(如下表所示)，總收入雖逐年成長，惟仍不及於總支出之漲幅，以致 104 年度短絀 3,415 千元；爰評估以下可能風險加以因應：

#### 102~104 年度決算結果

(單位:千元)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總收入	1,308,667	1,325,185(增加 1.26%)	1,353,191(增加 2.11%)
總支出	1,286,761	1,319,611(增加 2.55%)	1,356,606(增加 2.80%)
學雜費收入	395,222	398,146(增加 0.74%)	388,974(減少-2.3%)
學雜費減免	-41,406	-42,623(增加 2.94%)	-42,730(增加 0.25%)
教學收入(不含教研補助、其他補助及雜項業務收入)	443,995	444,393(增加 0.09%)	447,773(增加 0.76%)
教學成本(含教研訓輔、建教合作及推廣教育等成本)	1,078,677	1,019,958(減少-5.44%)	1,055,318(增加 3.47%)
建教合作收入	85,879	85,128(減少-0.87%)	96,959(增加 13.9%)
建教合作成本	84,167	81,723(減少-2.9%)	94,806(增加 16.01%)
推廣教育收入	4,301	3,742(減少-13%)	4,570(增加 22.13%)
推廣教育成本	3,767	2,495(減少-33%)	4,147(增加 66.21%)

#### 102~105 學年度學生數

學生(新生)	102 學年	103 學年	104 學年	105 學年
日間大學部	6345(1632)	6582(1681)	6708(1686)	6741(1650)
日間研究所	1039(328)	1046(342)	962(310)	970(353)
在職碩士班	591(158)	522(172)	480(154)	544(196)
進修學士班	718(114)	701(154)	597(94)	615(189)
合計	8693(2232)	8851(2349)	8747(2244)	8870(2388)

(一) 穩定學生生源：

本校 104 年度之學雜費收入較 103 年度短收 9,172 千元；其主因係 104 年度學生總人數較 103 年度減少（詳上表人數統計），除大學部學生微幅成長之外，其他如日間研究所、在職碩士班及進修學士班新生人數減少幅度較大。

惟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之新生人數為 2,388 人較 104 學年度之 2,244 人增加約 144 人(6.42%)，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之學生總人數為 8,870 人較 104 學年度之 8,747 人學生總人數亦增加 123 人(1.41%)，其中日間大學部新生人數減少 36 人(2.14%)、日間研究所新生人數增加 43 人(13.87%)、在職碩士班新生人數增加 64 人(13.33%)及進修學士班之新生人數增加 18 人(3.02%)。

有鑑於少子女化趨勢之衝擊，除需維持日間大學新生報到率外，更應積極運用招生資源至拓展碩博士班、在職進修、校友回校進修及轉學生生源，乃至東南亞或世界其他國家之生源拓展，期減緩國內少子女化趨勢對於學雜費收入之衝擊。

(二) 爭取業務外收入及競爭性資源：

分析本校近二年之教學收入結構，學雜費之比重偏高，而產學合作及推廣教育收入之占率相對偏低，當面臨少子女化趨勢、學用合一縮小學用落差、學雜費凍漲及減免等各類環境趨勢之下，將衝擊本校財務狀況；爰此，應鼓勵學校教師配合國家政策

積極申請年度計畫、加強產學合作計畫及推廣教育辦理，藉以增益相關自籌收入比率，期於未來穩定整體學校財務結構。

### (三) 合理控制經營管理成本

104 年度教學收入成長 0.76%，但教學成本之漲幅為 3.47%。；而建教合作收入及推廣教育收入雖分別較前年度成長 13.90%及 22.13%，惟其成本亦隨之成長 16.01%及 66.21%，爰應加強合理之成本控制作為。

## 二、風險管理：

以上風險及具體因應作為，將視實際需求列入 106 年度開源節流措施，經本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並將持續監測外部趨勢變化情形，以即時掌握風險，並持續列管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之推動情形，期有效降低既存風險之影響。

## 伍、預期效益

藉由 106 年度教育目標之設定及妥適之財務規劃，預期可在年度教學、研究及服務等構面下，達成指標性效益如下：

### 一、教學面：

(一) 培育專業務實人才：因應新舊通識課程架構銜接，持續開設課程計有「服務學習(二)」、「服務學習課程」與「服務學習特色課程」等三大類，並於大二開設服務學習特色課程，由各專業系所視實際需求，並由通識教育中心擇優補助經費。

(二) 藉由「教產研教師多元升等機制」輔導教師專業生涯發展，完備教學設計與提升教學成效，預期可發揮促進專業分流、強化教育品保、協助學校特色定位等效益。

(三) 推動翻轉學習，發展學術特色：

1、推動犬隻輔助學習計畫：本校特殊教育學系推動學習輔助犬，並成立第一座學習輔助犬訓練教室，引入「天生我才必有用」的流浪犬，賦予其輔助學習障礙學童進行矯正溝通學習課程「輔具」功能，除開全國風氣之先，預計可為特殊教育引進創新治療方式創新典範。

2、屏大桌遊學習世界館：本校教育學院設置創新學習實作空間，以公益推廣性質辦理桌遊體驗課程，並定期開放，提供本校師生、偏鄉學校、社區親子與樂齡學員認識桌遊的魅

力，預期成為寓教於樂之桌遊創新教學應用與教育研發商品實作的夢想基地。

- 3、動手實作科學教育：本校理學院結合應用化學系等所系成立之動手做科學教育中心：推動創新自造教育－師資培育大學設置推展基地計畫已進入第三年期，主要設計概念為德國自主學習精神「工作站學習法」，藉由增加多元性實做教材使更符學習者差異性與個別需求，根據興趣和狀況選擇學習的順序，以開放、活潑與具有啟迪之空間效果，建立為國民科學素養扎根與開放性學習推廣場域基地，成為相關教育人才之養成場所，培養師資培育生及國民中小學教師具有引導孩子動手做科學的知識與專業能力。

- 4、105 年度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精緻特色發展計畫：本校幼兒教育學系以「關懷、專業、創新、國際」幼教展能特色為計畫主題，為發展精緻師資培育及學校師資培育特色，推動師資培育重點與精進師資培育，提升教育品質及競爭力。

#### （四）強化學習環境，提升教學品質：

- 1、完成本校林森校區理學大樓與演藝廳整建及設備建置作業，預計可提升音樂學系、應用物理學系、應用化學系及相關學位學程之教學研究環境整體教學品質，以及規劃設計屏商校區學生宿舍新建工程、環校步道改善及機踏車停車棚整修工

程、特教中心及資優測驗發展工作室空間建置、學生諮商中心空間建置等重要工程作業已陸續完成，期發揮成為各學系拓展生源有利資源。

- 2、規劃平台統整，使數位學習應用更加便捷有效，並設立數位學習入口網站，統整各個平台，讓使用者能更加清楚進入課程所屬平台使用；此外，本校民生校區及屏商校區已持續建置完成虛擬攝影棚、教學影片錄製教室、專業錄音室、教室錄影系統及增添相關專業錄音錄影設備、配置專業人員，並負責指導及協助學生所組成的影音團隊，提供本校師生多元專業現代化影音環境。

(五) 推動專業認證，追求卓越競爭力：引入量化指標達到「質性」與「量化」兼容的理想，本校管理學院刻正推動華文商管學院 (ACCSB) 及國際商學院促進協會 (AACSB) 認證工作；資訊學院亦辦理工程及科技教育認證 (IEET)，預計可透過認證工作之推動，提升整體教學品質，系所學歷亦可受到國際認可。

(六) 強化國際合作，提升師生國際移動力：

- 1、透過學術單位執行之跨國學術研究，提升本校研究能量及國際視野，鼓勵教師踴躍申請科技部補助雙邊研究計畫。
- 2、加強與境外生之同儕交流，增益本地生國際觀。
- 3、持續推動海外友校合作，透過雙邊教職員生之交流，拓展本

校師生與行政人員之國際視野。

## 二、研究面：

- (一) 本校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IR)：鏈結高等教育趨勢脈動與本校校務發展及政策推動之績效，蒐集、運用與管理校務資料，擬訂統籌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進行校務資料統整分析、儲存正確及適時完整之資訊，俾協助提昇校務專業管理能力，提供校務決策之參考依據，以達成校務永續發展之目標。
- (二) 本校應用化學系化妝保養品研發、奈米材料科技、天然藥物與生技專長師資陸續開發由天然精油調配之驅蚊產品（如：天然芳香噴霧劑及防蚊香磚），由本校車城校區極具特色的過山香與檀香原生生態物種開發出過山香水乳液等產品，並將研發的防蚊產品指定專用捐款認養屏東地區國小學童，達敦親睦鄰預防病媒蚊傳播疾病之效；近期持續力挺在地農業作物研發，再推出以屏東產玉蘭花萃取純露為材料製成的白玉凝香無酒精淡香氛，未來將繼續以堅強研發實力結合創意、文化、經濟，加值提升傳統農業及農企業。
- (三) 本校應用物理學系與昇明公司產學、實習及課程三方合作，雙方將進一步將在屏東大學理學院建置有關薄膜及光學的研發實驗室及「功能性材料研發中心暨產學研發基地」揭幕啟用，讓應物系畢業學生獲得薄膜材料製備及光學設計或理論模擬等相

關實習經驗，增強學生升學及就業的能力。

(四) 推動教育政策研究，投入教育研究規劃：

- 1、結合地方政府與國民中小學，參與教育部「輔導直轄市、縣(市)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與成效評估計畫」，協助地區中小學發展學校特色，精進教師教學品質，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2、協助高中職與國民中小學校務評鑑，推動十二年國教政策，並結合地方中小學，辦理地方教育論壇，推動十二年國教。
- 3、協助辦理「展望十二年國教之精進課程與教學學術研討會」、「有效教學策略增能研習」。
- 4、協助辦理教育部大學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活化課程與教學計畫申辦說明會、合作會議。

三、服務面：

- (一) 透過「UGSI 教育、文化與產業在地深耕計畫」特色大學試辦計畫，結合大學端(U)與地方政府(G)、區域中小學(S)及企業界(I)之有機連結，發揮以學術帶動專業，以實作厚實產學，結合地方中小學與教育行政機構，以學校為媒合平台，協助中小學教師教學與課程規劃設計，增進教師專業成長，並達成以下目標：

- 1、藉由高屏地區師資培育與地方教育輔導，提供學習資源帶動

中小學發展，減少城鄉差距，為屏東區域教育創新中心奠基。

2、帶動屏東在地藝術文化之創意發展，傳承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培育各式文創人才，為屏東區域文化創新中心奠基。

3、引入區域產業實務人力與經驗，強化大學與區域產業連結，提升本校及屏東縣在地產業增值與發展，為屏東區域產業創新中心奠基。

(二) 藉由以下措施保障弱勢求學權益，發揮國立高教機構應盡之社會責任，為社經弱勢提供各式輔助管道：

1、持續辦理學雜費減免及獎助學金發放。

2、一般生個別輔導時段及心理測驗需求提供。

3、安排身心障礙學生個別化支持服務，提供各方面所需資源、幫助生活適應，提供各式輔具申請及借用服務。

4、透過校外教學活動辦理，加強學生社交能力以幫助生活適應。

5、辦理相關課輔陪伴與活化學習、實習媒合暨職涯探索與就業連結並鼓勵參與社會利他服務。

(三) 本校古源光校長已連續兩年執行教育部國教署教學精進計畫-

「英語學伴、大手牽小手」英語輔導計畫，協同應英系師長及大學生學伴，以愛心、耐心為國小學童提供英文教學輔助管

道，調和小學生因經濟環境差異，學習資源不同，造成學習之不均衡，進而發揮以下預期計畫目標：

- 1、提升貧困家庭學童英語學習能力。
- 2、協助社區及偏遠國中小英語教學輔導。
- 3、提供大學生關懷社區與貢獻所學之機會。
- 4、建立大學與社區學校互動之平台。

(四) 加強校友聯繫服務，本校校友之家藉由教育部補助款整建而煥然一新，將有助於凝聚畢業校友向心力，強化推動校友聯繫服務，預計進一步強化屏商校區宿舍及整體教學空間及公共環境，並持續辦理以下活動：

- 1、校友返校同學會。
- 2、校友聯誼會。
- 3、校友關懷活動。
- 4、出版校友通訊搭建母校及校友溝通橋樑。
- 5、校友講座。
- 6、校友總會理監事會議暨會員大會

(五) 持續投入在地客家與原民文物的維護工作，以維護在地傳統文化，均衡城鄉文化發展，豐厚當地藝文資產，並持續辦理以下活動：

- 1、客委會補助大專校院學術研究整合型計畫、客家青年領袖夏令營。
- 2、客語能力初級及中高級認證試務工作。
- 3、教育部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教師輔導團參訪。
- 4、原專班辦理部落田野調查與部落生態旅遊校外參訪。

## 陸、其他：

為確保年度工作目標及預期效益之推動，並強化校務經營管理制度，擬議相關配套方案如下：

一、強化校務基金管理制度：已配合新修訂之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及國立大專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同步完成本校法令修訂及制度研修工作；推動重點如下：

(一) 提升組織分工：透過任務編組方式，強化制度規劃、財務分

析、財務預測及工作管制之效能，進而提供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及校務會議等重要會議成員決策所需之輔助資訊。

(二) 提升企劃效能：經由定期提出財務規劃報告書、執行績效報告書，及相關開源節流規劃措施，提升預算編列及執行效能。

(三) 強化稽核作為：配合建立校務基金稽核制度；設置具有相關專業背景之校內兼任稽核人員進行校務基金稽核計畫，強化本校

校務基金管理及執行能力。

## 二、落實績效管理作為：

- (一) 整合管理目標：為確實掌握本校校務發展之關連及校務推動政策之績效，提昇校務專業管理能力，進而提供校務決策之參考依據，設置校務研究與發展中心，以校務研究為基礎進行中長期之校務發展規劃，據以研訂各項規劃之推動及經費需求，作為績效管理及預算編列之依據，進而強化業務單位之連結。
- (二) 強化內控制度：依據行政院訂頒之「健全內部控制實施方案」及「政府內部稽核應行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及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相關管理法令，整合研訂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強化本校行政管理及財務風險管控。